

##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63）。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2 年 12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 年 12 月 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2 月 8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8、会议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海口镇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22 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独立董事已就相关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车连夫同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自勇同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周莉同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11 月 22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2022 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3、提案 2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敬请广大中小投资者积极参与。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12月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海口镇西仪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650114

联系电话：0871-68598357 传真：0871-68598357

4、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 个人股东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 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4) 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海口镇西仪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650114

联系人：赵瑞龙

电话：0871-68598357

##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 七、备查文件

1、《2022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2022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65”，投票简称为“西仪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12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2022 年 12 月 8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8 日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8 日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2年12月8日召开的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委托日期：2022年\_\_\_月\_\_\_日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股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 会议议案表决情况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车连夫同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自勇同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周莉同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附注：

- 1、请用正楷填上委托人和委托代理人姓名。
- 2、对于非累积投票的提案，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对应方框中打“√”，不选或多选均

视为委托股东未作明确指示。

3、对于累积投票的提案，请在对应议案相应空白处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投票权数=持有的股份数×应选人数，该投票权数可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若投选的选票总数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数，则该项议案所有选票视为弃权，若投选的选票总数小于或等于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数，该选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弃权。

4、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